
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被担保人名称及简介：

被担保人	简介
中海发展（香港）航运有限公司	简称“中发香港”，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
中远海运油品运输（新加坡）有限公司	简称“新加坡海能”，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
寰宇船务企业有限公司	简称“寰宇船务”，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
海南中远海运能源运输有限公司	简称“海南海能”，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
大连中远海运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	简称“大连海能”，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
上海中远海能化工运输有限公司	简称“上海能化”，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
中远海能化工运输（香港）有限公司	简称“香港能化”，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

2.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在得到股东大会批准及授权后，自2025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（简称“本担保年度”）为七家全资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额度不超过10亿美元（或等值其他币种）。本次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及本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如下：

币种：美元 单位：亿元

被担保人	拟提供的担保额度	截至2025年6月5日已提供担保余额
中发香港	5.0	3.09
新加坡海能	0.5	0
寰宇船务	2.0	1.69
海南海能	0.5	0
大连海能	1.0	0
上海能化	0.5	0
香港能化	0.5	0
合计	10	4.78

3.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。
4.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5. 特别风险提示：本次被担保方均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其中部分子公司存在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情形，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况

为降低本公司七家全资子公司融资成本，提高融资速度和效率，经本公司二〇二五年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并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及授权，本公司在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，于2025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间在授权额度内提供下述担保：

由本公司为中发香港、新加坡海能、寰宇船务、海南海能、大连海能、上海能化、香港能化提供融资性担保，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10亿美元（或等值其他币种），具体如下：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或本公司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	拟授权提供担保额度（或等值其他币种）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担保预计有效期	是否关联担保	是否有反担保
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									
1. 资产负债率为70%以上的控股子公司									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	寰宇船务企业有限公司	100.00%	71.77%	1.69 亿美元	2 亿美元	4.01%	2025.7.1 至 2026.6.30	否	否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	上海中远海运(香港)有限公司	100.00%	84.65%	0	0.5 亿美元	1.00%	2025.7.1 至 2026.6.30	否	否
2. 资产负债率为70%以下的控股子公司									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	中海发展（香港）航运有限公司	100.00%	65.57%	3.09 亿美元	5 亿美元	10.02%	2025.7.1 至 2026.6.30	否	否
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	中远海运油品运输(新加坡)有限公司	100.00%	60.78%	0	0.5 亿美元	1.00%	2025.7.1 至 2026.6.30	否	否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	海南中远海运能源运输有限公司	100.00%	18.48%	0	0.5 亿美元	1.00%	2025.7.1 至 2026.6.30	否	否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	上海中远海运化工运输有限公司	100.00%	17.32%	0	0.5 亿美元	1.00%	2025.7.1 至 2026.6.30	否	否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	大连中远海运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	100.00%	29.29%	0	1 亿美元	2.00%	2025.7.1 至 2026.6.30	否	否

由于上述预计担保总额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%；同时，被担保方寰宇船务、香港能化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%，因此，该担保额度预计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及实施。

在本担保年度的预计额度内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可根据实际需求调剂担保额度。其中，资产负债率70%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同样超过70%的子公司处获得调剂额度，即担保余额的调剂需分别在资产负债率70%以上或以下的子公司各自范围内进行。

二、被担保方基本情况

被担保方均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信用状况良好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；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

被担保方基本信息及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详见本公告附件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公司七家全资子公司目前尚未签署担保协议，每笔担保的方式、类型、期限和金额等事项将依据担保协议确定，公司董事会、董事长将在股东大会授权范

围内审批每笔担保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担保方式、类型、期限和金额等事项。本公司将在每笔担保业务具体发生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。被担保对象中存在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情形，但相关方现有经营状况正常，不存在偿债风险。

本次担保是为了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，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，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前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被担保方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，上市公司权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害，并同意提供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¹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（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）余额约为2.65亿美元及450万欧元（合计约人民币19.45亿元），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约为5.42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约为4.79亿美元（合计约人民币34.44亿元）；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约为4.78亿美元（合计约人民币34.36亿元），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约为9.58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逾期担保数量为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5日

¹ 就本公告而言，美元金额乃按1.00美元兑人民币7.1865元之汇率换算为人民币，反之亦然；及欧元金额乃按1.00欧元兑人民币8.2045元之汇率换算为人民币，反之亦然。所采用之有关汇率（如适用）仅作说明用途，并不表示任何金额曾经、可能已经或将会按此汇率或任何其他汇率兑换或是否会兑换。

附件：被担保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

序号	被担保方	注册地	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	注册资本	主营业务
1	中海发展（香港）航运有限公司	中国香港	朱迈进	1 亿美元	国际航运业务及负责本公司在香港的资产管理业务
2	中远海运油品运输（新加坡）有限公司	新加坡	朱迈进	200 万美元	水上货物运输
3	寰宇船务企业有限公司	中国香港	朱迈进	4.55 亿美元	船舶运营和管理
4	海南中远海运能源运输有限公司	中国海南省	朱迈进	1,077,215.2557 万元人民币	水上货物运输
5	大连中远海运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	中国辽宁省	于震宏	80,000 万元人民币	LPG 等气体化工品运输和氢基绿色能源综合物流业务
6	上海中远海运能化工运输有限公司	中国上海市	陈建荣	40,484.92 万元人民币	散装化学品国际、国内运输
7	中远海运能化工运输（香港）有限公司	中国香港	袁晓林	100 万元人民币	散装化学品国际、国内运输

（二）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

币种：人民币 单位：亿元											
序号	被担保方	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净利润	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净利润
		2024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			2024 年度 (经审计)		2023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			2023 年度 (经审计)	
1	中海发展（香港）航运有限公司	175.93	115.35	60.58	104.00	2.71	195.99	138.00	57.99	99.36	0.78
2	中远海运油品运输（新加坡）有限公司	32.19	19.56	12.63	13.85	2.06	32.39	21.51	10.88	11.89	1.84
3	寰宇船务企业有限公司	78.55	56.38	22.17	18.50	0.74	86.39	75.15	11.24	22.85	9.27
4	海南中远海运能源运输有限公司	182.85	73.17	109.68	49.26	11.42	189.02	87.20	101.82	57.23	20.83
5	大连中远海运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	12.66	3.71	8.95	2.07	0.21	5.47	1.48	3.99	2.53	0.33
6	上海中远海运能化工运输有限公司	5.07	0.88	4.19	1.85	0.01	4.29	0.18	4.11	2.02	0.08
7	中远海运能化工运输（香港）有限公司	3.82	3.23	0.59	1.82	0.10	3.96	3.48	0.48	2.11	0.06